

學校遇緊急情況而須停課的措施

目標：學校因應突如其來的緊急情況，如傳染病爆發、天災、交通服務突然中斷等而需採取應變措施，包括作出停課安排時，確保妥善處理各種情況，並為有關人士清楚了解。

基本原則：

1. 停課決定必須獲得教育局批准，或在教育局建議下執行。
2. 校本應急計劃事先取得法團校董會同意，或在緊急情況下由校監批准。
3. 以學生的安全為首要考慮，並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支援。
4. 如學校停課日數較長，要為學生的學習利益而作出安排。
5. 讓家長知悉各項安排。
5. 為教師的工作定下清晰指引。
6. 同時參照教育局通告 09/2015 號，本校「熱帶氣旋及暴雨警告校內措施及「危機處理手冊」指引第 2 及第 3 項。

處理程序：

【 在上課時間內即時停課 】

	事項
1	1.1 立即舉行簡短行政組會議，以助各人了解情況、分配工作及啟動應急措施。 1.2 讓校務處職員知悉安排及回答電話查詢。
2	學生支援 2.1 在確保學生安全的情況下，安排學生在短時間內離校。 2.2 向全校廣播，解釋停課原因，終止所有課堂及課外活動。請學生回家後瀏覽學校網頁「最新消息」，而無需致電學校查詢。 2.3 請各班主任返回各班，照顧學生及安排放學事宜。班主任需預先知道每一位學生離校方式。 2.4 安排未有家長即時接回的學生在柏姬達禮堂休息，由教學助理協助照顧，校務處職員協助聯絡家長。 2.5 如有需要，為留校等候的學生提供食物及清水。 2.6 安排教職員留校，直至所有學生安全回家。
3	校方聯絡下列單位 / 服務供應商負責人 3.1 校監 / 法團校董會

	<p>3.2 校巴公司—盡速安排校巴返校接載學生</p> <p>3.3 午膳供應商—取消午餐</p> <p>3.4 教育局油尖旺區學校發展主任</p> <p>3.5 尖沙咀警民關係 (有需要時)</p> <p>3.6 衛生防護中心 (有需要時)</p>
4	<p>通知家長</p> <p>4.1 盡快以智能電話 App—MyIDChannel 發放信息，通知全校家長。</p> <p>4.2 同時在學校網頁「最新消息」公布停課安排。</p>
5	<p>維持放學秩序</p> <p>5.1 安排學生離校，首先是乘校巴者，其次是自行離校及家長接回者，最後是乘保母車者。</p> <p>5.2 操場及校門外安排校工值勤，協助維持秩序。</p>

【 在上課前宣布停課 】

	事項
1	以智能電話 App 與行政組聯絡、分配工作及啓動應急措施。
2	以智能電話 App 聯絡全體老師，通知有關停課安排及工作分配。
3	<p>通知全校家長</p> <p>以智能電話 App—MyIDChannel 及學校網頁「最新消息」，向全校家長發放信息。</p>
4	<p>學生支援</p> <p>校舍於停課期間開放(上午八時至下午三時)，安排課室及職員值日，讓未有家長照顧的學生回校自修。回校的學生必須有家長申請信，由家長安排接送，學生需自備午膳及穿著校服，到校時及離校前均需到校務處報到。</p>
5	<p>如停課日數多於三天</p> <p>5.1 安排教師於停課期間回校值日及舉行會議。</p> <p>5.2 安排及支援學生進行中、英、數網上學習及完成功課。</p>
6	<p>校舍清潔及消毒</p> <p>6.1 如有需要，安排工友及清潔公司加強課室和特別室的清潔及消毒工作。</p> <p>6.2 如停課日數多於三天，復課前進行全面清潔及消毒，加強校舍的衛生及安全。</p>

7	<p>有關測考安排</p> <p>停課期間，所有測考均延期舉行，甚或取消部分測考。五、六年級呈分試的安排，會依照教育局指示去行。各項安排，必及早在學校網頁「最新消息」公布。</p>
8	<p>有關課外活動及課餘興趣班安排</p> <p>8.1 停課期間，所有課外活動均取消。</p> <p>8.2 停課期間，所有課餘興趣班均暫停。至於是否另行安排補課或退回部分學費，詳情請留意個別興趣班導師或機構所訂的章則。</p>
9	<p>復課前安排</p> <p>9.1 復課前，在學校網頁「最新消息」公布家長注意事項及復課安排，讓家長配合，包括量度體溫、配戴口罩等措施。</p> <p>9.2 復課日如有個別學生因特殊原因遲到或缺課，學校會酌情處理，而不會處分學生。</p>

(2015 年 9 月 1 日定稿)